

证券代码：430596

证券简称：新达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5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黄国忠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民生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整体补充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租赁”）分别于2013年8月14日、2013年12月3日、2014年5月30日签署了《设备采购合同》、

《经济咨询协议》、《现金自助类银行设备保外技术服务合同》等系列协议（以下简称“系列协议”），确定了合计 8817 台 CRS 金融自助设备的供销合同，合同金额 1,222,092,000.00 元，SST 设备合同金额 19,680,000.00 元。合同签订后民生租赁共向公司支付设备预付款 558,631,650.00。公司在向民生租赁完成 4597 台设备的交付后，因民生租赁公司经营政策调整等原因致使合同执行进展缓慢直至确认无继续执行的可能。为明确双方合同执行进展，清晰财务往来关系，特就系列协议签署整体补充协议。

整体补充协议从合同实际执行情况及最大程度的维护公司合法权益的角度出发，主要约定事项如下：

（1）确认往期设备交付台数，核算设备款项、确认公司维保服务费、未执行咨询服务费及合同延期履行产生的合理损失，抵顶待返还预付款项后，确认待返还预付款项合计 160,162,555.33 元；

（2）确定待返还预付款，并拟定 5 期还款计划，于 2021 年 7 月 30 号完成偿还；

（3）为确保合同履行，由法定代表人黄国忠先生提供担保、全资子公司珠海市新鸿玺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及应收账款出质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与民生租赁《整体补充协议》的顺利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黄国忠先生将为该协议提供担保，担保金额 160,162,555.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